

证券代码:002216

证券简称:三全食品

公告编号:2019-044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全食品”、“公司”)于2019年7月至8月,共计收到政府补助10,573,947.63元。具体情况如下:

三全食品全资子公司成都全益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全益”),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郑州全新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全新”)以及天津全津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全津”)为安置残疾人就业的福利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2号)的规定,经主管税务部门审核批准,2019年7月至8月,成都全津收到增值税退税4,058,400.00元;郑州全新收到增值税退税1,437,847.63元;天津全津收到增值税退税2,542,000.00元。上述补助资金已到账,以上政府补助资金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相关,具有可持续性。

根据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郑州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失业保险稳岗补贴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郑人社办[2019]119号),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得郑州市社会保险失业保险稳岗补贴30,300.00元,该笔补助资金已到账。根据郑州市财政局、郑州市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关于下达2018年度财政资金支持农业企业发展贷款贴息专项资金的通知》(郑财农[2019]82号),公司获得郑州市2018年度财政资金支持农业企业发展贷款贴息专项资金2,226,400.00元,该笔补助资金已到账。根据郑州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转发〈河南省农村残疾人扶残示范基地创建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郑残联[2014]1号),郑州市全部获得郑州市区残疾人联合会补助资金50,000.00元,该笔补助资金已到账。以上政府补助资金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相关,不具有可持续性。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本次获得的政府补助不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故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上述政府补助共计10,573,947.63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其他收益。具体的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预计增加上市公司利润总额10,573,947.63元。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本次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5.备查文件

1、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

2、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9日

嘉实新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2019年第一次收益分配公告

公告送达日期:2019年8月2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新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
基金简称	嘉实新消费
基金代码	001044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3月2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披露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办法》、《嘉实新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合同》、《嘉实新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费率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9年8月19日
最近收益分配	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最近的分红日	261,523,095.02
指标	最近基金日均回报率(单位:%)
	0.02968
比例对应的基金单位数(单位:份)	0.7020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每份基金的分红额)	0.7020
有关分红的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9年的第一次分红。

注:(1)截止基准日按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为每份基金份额应分配金额0.02968元,即每10份基金份额应分配金额0.2968元;(2)本次实际分红方案为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0.7020元。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9年9月21日
除息日	2019年9月21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9年9月31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公司登记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投资者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现金红利将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每份基金份额在红利再投资的次日(2019年9月30日)基金账户余额减少1份,基金份额增加1份。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基金份额持有人从基金分配中获得的现金收入,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 其他需要揭示的事实

(1)本公司未公告过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2)因本次分红导致基金净值变化,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3)根据登记日当天,由申购赎回或转出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将享有本次分红权益,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将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4)如果投资者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本公司注册登记系统将默认为现金方式,投资者可到查询或咨询。

(5)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本基金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之后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者可以到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公司确认。

证券代码:603590 证券简称:康辰药业 公告编号:临2019-052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北京工业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工投”)持有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辰药业”或“公司”)股份16,422,7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64%,上述股份均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北京工投已公告披露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内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公告披露之日起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其中,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2,0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将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内,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4,0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4%),将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一个个月内,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若触及集中竞价交易期间发生触发分红、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股份的数量将相应调整。

2019年8月28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北京工投发来的《关于拟减持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北京工业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以上第一大股东	15,422,760	9.64%	IPO前取得,15,422,76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3,2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元/股)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北京工业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不超过9,600,000股	不超过6%	大宗交易减持,	不超过4,000,000股	2019/9/20~2020/6/20	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自身经营需要

注:减持计划实施时,减持股份的总数将根据减持期间内公司股票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1.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2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2.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减持时间为2019年9月3日至2020年3月1日。

3.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如公司发生派红股、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股份的数量将相应调整。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减持计划或减持计划尚未实施的情况:

特此公告。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328 证券简称:依顿电子 公告编号:临2019-039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管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高管减持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副总经理刘玉静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7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5%,上述股份均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2019年10月10日披露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司副总经理刘玉静女士拟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至2019年11月27日期间,通过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拟减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股本的25%,减持不超过18万股(含本数),具体减持价格视市场情况而定。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19年8月28日,公司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刘玉静女士出具的《股份减持进展告知函》,截止2019年8月28日,刘玉静女士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0%。截至目前,刘玉静女士拟减持计划实施时间已过半,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刘玉静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75,000	0.0075%	其他方式取得,75,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减持原因以如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二)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本公告要求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本次减持计划。

截止本公司披露日,公司股价因市场因素波动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在减持计划期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特此公告。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2216 证券简称:三全食品

公告编号:2019-044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全食品”、“公司”)于2019年7月至8月,共计收到政府补助10,573,947.63元。具体情况如下:

三全食品全资子公司成都全益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全益”),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郑州全新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全新”)以及天津全津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全津”)为安置残疾人就业的福利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2号)的规定,经主管税务部门审核批准,2019年7月至8月,成都全津收到增值税退税4,058,400.00元;郑州全新收到增值税退税1,437,847.63元;天津全津收到增值税退税2,542,000.00元。上述补助资金已到账,以上政府补助资金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相关,具有可持续性。

根据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郑州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失业保险稳岗补贴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郑人社办[2019]119号),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得郑州市社会保险失业保险稳岗补贴30,300.00元,该笔补助资金已到账。根据郑州市财政局、郑州市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关于下达2018年度财政资金支持农业企业发展贷款贴息专项资金的通知》(郑财农[2019]82号),公司获得郑州市2018年度财政资金支持农业企业发展贷款贴息专项资金2,226,400.00元,该笔补助资金已到账。根据郑州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转发〈河南省农村残疾人扶残示范基地创建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